



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招收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发布时间：2019-12-30 动态浏览次数：1940

依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0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专项计划工作的通知》，2020年我校继续招收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结合《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特制定本专项计划招生简章。

一、培养目标

培养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具有坚实的理论基础和系统扎实的专业知识，能够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和工作创新，并有志于长期从事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和党务工作，能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科学化、专业化建设提供智慧，理论与实践高度融合的领军人才。

二、招生专业及规模

2020年我校拟招收高校思想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3名，招生学科为公共管理（含1204公共管理专业及1204Z4政党与国家治理专业），招生方式为普通招考，本计划为定向培养计划。招生专业目录请参考《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

三、报考条件

1.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方针，认真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具有较高的思想道德素质，作风正派，热爱并立志于长期从事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事业、党务工作。

2.报考本专项计划的报考人员为高校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骨干，且在该岗位工作。报考人员需经所在学校思政（或党务）工作部门、人事部门推荐，所在地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审核通过。我校招收一线专职辅导员的比例须占招生名额的70%以上，专职辅导员的界定以《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为准，我校生源原则上不能超过1人。

3.截至报名之日应从事高校思想政治工作或党务工作满3年，且具有硕士学位，有2名具有相关学科的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推荐。本科、硕士所学专业不受限制。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75年1月1日（含）以后出生），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报名办法

1.网上报名

考生须在2019年12月30日至2020年1月14日，登陆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z.chsi.com.cn>）博士生报名系统在线报名。考试方式选择“普通招考”，专项计划选择“高校辅导员专项”进入报名界面。请考生按要求上传照片、正确填写本人报名信息，并按照报名系统提示，支付250元报考费。未网上缴付报考费的，网上报名信息无效；已网上缴费但不符合报名条件的，报名费不予退还。

2.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2020年1月16日前将如下资格审查材料寄送到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材料寄送地址：上海市松江区龙源路555号集英楼B315，张老师收，联系电话：57090113。

(1) 网上报名系统下载打印《2020年博士学位研究生网上报名信息简表》（需由本人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负责人在相应位置填写“同意报考全日制脱产学习定向就业博士研究生”的意见，并加盖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2) 所在学校思政（或党务）工作部门、人事部门和学校所在地省级党委教育工作部门分别填写推荐、审核意见并加盖部门公章的报考资格审核表；

(3) 两份《专家推荐信》；

(4) 关于从事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或党务工作的体会及博士阶段研究方向设想纲要（5000字左右）；

(5) 身份证以及本科、硕士研究生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及学位认证报告；

(6) 证明外语能力的成绩单原件及复印件；

(7) 从事相关工作的获奖证书、专业研究著作、论文、工作业绩证明等材料。

上述材料(1)-(4)，须用A4纸双面打印。

资格审查通过后，方可进入准考名单。邮寄时须通过顺丰或邮政EMS快递邮寄（请保留邮寄单并实时查询邮寄结果）。请在邮件详情单“内件物品”栏处标明“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招考材料”。材料提交截止时间以邮戳日期为准。

3.准考证打印

2020年3月2日至15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可凭身份证号和密码（网上报名时的密码）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准考证》。研究生招生办公室不发放纸质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不显示照片的《准考证》无效。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居民身份证参加考试。

4.考生在网上报名时应全面、客观填写个人信息，报考资格审核材料必须真实、准确。如考生在报名时采取弄虚作假手段取得报考、录取资格的，一经查实，即按有关规定取消其报考、录取资格。

五、选拔及录取

1.初试

(1) 初试科目：外国语、两门业务课，每门考试时间为三小时，各科满分均为100分。具体考试科目见《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业目录》

(2) 初试时间：2020年3月14日（星期六）、3月15日（星期日）；

(3) 初试地点：华东政法大学长宁校区（上海市万航渡路1575号）；

2.复试

由省级教育工作部门、学校共同组织复试。考察内容包括考生工作实绩、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科研能力(语言表达能力、逻辑思维能力、实践能力、科研水平、创新能力、学术素养等)等。

复试考生须向复试小组提交硕士阶段成绩单、外语考试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含评议书)、公开发表(出版)的论文(专著)、科研成果证明书及学习(工作)中的获奖证书、攻博计划等相关材料。我校将同时对考生资格进行复查。

3.录取

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规模，专项计划考生按照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其工作实绩、业务素质等综合因素择优确定录取名单。

六、学制、学费、培养及就业

1.学制为3年，最长学习年限为6年，学习方式为全日制。

2.学费标准：10,000元/学年。

3.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录取前须签署全日制定向培养协议，录取考生毕业后按协议规定回原单位工作。

七、其他

1.招生体检与新生入学体检合并举行，在新生报到后于新生学籍复查期间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的，依据相关规定取消入学资格或者进行其他学籍处理。

2.录取考生依托我校政治学与公共管理学院进行专业培养，由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华东政法大学)和相关学院负责日常管理工作。

3.其他事宜以《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简章》相关规定为准。

4.若2020年度教育部出台新的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项计划招生政策，我校将结合实际做出相应调整，并及时在学校研究生招生网上公布。

八、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长宁区万航渡路1575号17号楼103室

联系部门：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042

招生咨询电话：021 - 62071885

附件1: 2020年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在职攻读博士学位报考资格审查表.doc

附件2: 华东政法大学2020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专家推荐信.doc

华东政法大学研究生教育院
2019年12月30日

松江校区：松江大学园区龙源路555号 邮编：201620 招生热线：021-62071885

长宁校区：万航渡路1575号 邮编：200042 教育部 | 学信网 | 学位网 | 留基网 | 上海市学生事务中心

copyright 2018-2025 ecupl all rights reserved.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 | 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学会 | 上海研究生教育